

库车市政府集中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冬季采暖设施维修项目

项目编号：KC-ZFCG-2024-CS030

采购人：库车市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库车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 年 9 月

目 录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投标人须知
-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
-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采购 冬季采暖设施维修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政府采购云平台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9 月 14 日 11: 00 前上传电子加密响应文件（PDF 格式）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KC-ZFCG-2024-CS030

项目名称：冬季采暖设施维修项目

预算金额：154.4314 万元。

最高限价：154.4314 万元。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采购需求：详见冬季采暖设施维修项目工程量清单（附件）。

合同履行期限：甲乙双方发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上传以下材料：

（1）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原件扫描件。

（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违法失信名单且在处罚期内（需提供截图，专家评委并通过系统查询进行资格审查）。

（3）法定代表人应上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或者委托全权代理人上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

（4）投标企业对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1 年-2023 年任意一年）、截止开标时间前连续六个月（2024 年 3-8 月）内投标企业的完税证明、社保缴纳证明等材料的原件扫描件，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企业成立以来的。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需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

2.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5）执行国家规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企业需具备建筑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具有有效的 B 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证；且在确定成交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

程的项目经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时间、地点和方式：

时间：2024 年 9 月 4 日至 2024 年 9 月 11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 <https://www.zcygov.cn/> 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四、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地点：

截止时间：2024 年 9 月 14 日 11:00 前。

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及格式：电子加密响应文件（PDF 格式）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五、开标时间、地点及响应文件解密时长：

开标时间：2024 年 9 月 14 日 11:00

地点：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

响应文件解密时长：30 分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它补充事宜

（1）相互关联的存在实际控制、管理关系的两个企业，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2）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公告的所有内容，按公告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将拒绝其投标。开标时，供应商对招

标公告要求提供的资质证明文件缺项或不真实，将拒绝其投标。

(3) 本项目实行不见面开标（网上投标，网上开标、评标），投标人需办理 CA 锁。已办理 CA 锁的，需添加在政府采购云平台使用的功能。CA 锁办理或升级地址：潜在投标人自行登录新疆数字认证中心网站 <https://www.xjca.com.cn/> 办理。供应商因未注册入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库”、或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实行不见面开标操作指南：请潜在供应商登录：

<https://edu.zcygov.cn/live/hall/detail?id=afe2a098c89c426097379094cf6fec6f&type=vod>，观看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电子标培训视频教程。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正常解密的（如：浏览器故障、未安装相关驱动、网络故障、加密 CA 与解密 CA 不一致等），视为供应商自动弃标。

(5) 开标当天，投标人应在开标前登录并在评标结束后才能退出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因投标文件在线解密、报价文件开标记录在线确认、评审专家在线提问等都需要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操作响应，如投标人迟登或提前退出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后果自负。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名 称：库车市公安局

地 址：库车市天山西路 110 号

联系方式：谢 文，0997-797501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地 址：库车市市民服务中心二楼

3. 项目经办人联系方式

张 君, 0997-7120677, 18963887439

库车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 年 9 月 3 日



第二部分 竞争性磋商须知

(一) 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采购人	名称：库车市公安局 地 址：库车市天山西路 110 号 联系人：谢 文 联系方式：0997-7975018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库车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库车市市民服务中心大楼 2 楼 项目经办人：张 君 联系方式：0997-7120677、18963887439
3	项目名称	冬季采暖设施维修项目
4	项目编号	KC-ZFCG-2024-CS030
5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6	采购内容	(详见冬季采暖设施维修项目工程清单)。
7	最高限价	154.4314 万元
8	合同履行期限：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 20 日历天
9	是否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 是 ☐ 否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 ☐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1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
12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自行踏勘

		☐ 组织，投标人自行组织、费用自理（勘察时需携带勘察单位委托书）、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发起踏勘。
13	投标证金	☒ 不需要 ☐ 需要
14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	无
15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补充文件
16	投标人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上传以下材料： （1）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原件扫描件。 （2）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信誉，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违法失信名单且在处罚期内（需提供截图，专家评委并通过系统查询进行资格审查）。 （3）法定代表人应上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或者委托全权代理人上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 （4）投标企业对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1年-2023年任意一年）、截止开标时间前连续六个月

	(2024 年 3-8 月)内投标企业的完税证明、社保缴纳证明等材料的原件扫描件,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企业成立以来的。 (5)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需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 2. 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4) 《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5) 执行国家规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投标企业需具备建筑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具有有效的 B 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证;且在确定成交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	---

17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 不允许 ☐ 允许。要求：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方案，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18	投标报价的范围	含税全包价，包括产品的运输、装卸、验收、售后服务等一切费用。
19	投标报价的次数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电子评标方式进行，在第一轮次的基础上，候选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请供应商注意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进行二次报价），磋商小组综合评标，磋商小组打分汇总，总分最高的供应商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20	进口产品投标	☒ 不允许 ☐ 允许



21	投标文件编制	1. 本项目采用电子交易方式，供应商可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下载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响应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2. 投标文件内容。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写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者资料不得缺少或者留空，投标文件不得加行。 3. 投标文件应编制目录，目录、内容标注连续页码，页码从目录编起，标注于页面底部居中位置。 供应商中标后应按要求提供响应文件。
22	投标文件签署和盖章	1. 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处，均须加盖其个人电子印章，并逐页加盖单位公章的电子印章。 2. 被授权代表人签章的，投标文件应附法人授权委托书。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以及相关书面文件中的单位盖章（包括印章、公章等）均指与投标人名称全称相一致的标准公章，不得使用其他形式（如带有“专用章”、“合同章”、“财务章”、“业务章”等）的印章。

23	投标文件加密、上传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 前，将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政府采购云平台”拒收。备注：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
24	投标人签到及电子投标	投标人登录政采云平台，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必须完成
25	文件解密	文件解密，（本项目解密时长为：30 分钟）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未按时签到或解密的，视为无效投标。解密与加密投标文件须为同一个CA。
26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4 年 9 月 14 日 11 时 00 分

27	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4 年 9 月 14 日 11 时 00 分 地点：库车市政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9 开标室
28	磋商小组组建	磋商小组组建：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0 人，政府采购云专家库随机抽取 3 人）。
29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最低评标价法
30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每包确定一个中标人。 ☐ 否，按照评分高低依次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数：3 人
31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除投标人需收回的资格、资信等证明文件中的证明材料原件（如营业执照、合同、相关资质证书等）外，其他文件概不退还。
32	投标人电子不见面开标 注意事项	本次采购活动不要求供应商到场递交响应文件，仅需在政采云平台递交已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并注意以下事项：1.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项目，投标人需要使用 CA 加密设备，凡参加本项目投标人可通过新疆数字证书认证中心 官网（https://www.xjca.com.cn/）或下载“新疆政务通”APP 自行进行线上申领，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95763。 2. 投标人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

		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谷歌浏览器，电脑配置满足win7+64 位以上操作系统（不能用mac或者linux 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www.ccgp-xinjiang.gov.cn）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95763 进行咨询。 4. 投标人应按当地交易中心要求递交场地费，在进入评标
33	分包	☒ 不允许 ☐ 允许，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34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投标截止前 5 天
35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电子文件或书面文件
36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	时间：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24 小时内

37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电子文件或书面文件
38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新疆政府采购网 公示期限： 1 工作日
39	投诉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40	本项目所属行业	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规定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 建筑业 。
41	偏差	☒ 不允许 ☐ 允许，偏差范围：投标人投标产品优于采购要求及使用范围时允许出现偏差。
42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招标文件内容前后不一致时，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为准		

(二) 正文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

1.2 本磋商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编制。

2、项目名称：冬季采暖设施维修项目

3、合格的供应商应符合以下条件

- (1) 本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条规定的条件；
- (2) 在政府采购云平台报名成功，并获取磋商文件；
- (3) 有履行采购项目的能力，并对磋商文件进行了实质性响应。

4、竞争性磋商费用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单位不承担上述费用。

5、竞争性磋商

竞争性磋商是指采购人、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就采购服务事宜进行磋商，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报价，采购人从磋商小组评审后提出的候选供应商名单中确定成交供应商的采购方式。

二、磋商文件说明

1、概述

1.1 本磋商文件阐明了供应商需提供项目范围和磋商的程序，是本次采购活动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

1.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解密响应文件、上传相关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未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而导致发生影响竞争、响应文件被拒绝或按照无效标处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2、磋商文件的构成

磋商文件由磋商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不限于）：

2.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2 竞争性磋商须知；

2.3 采购项目需求；

2.4 合同主要条款；

2.5 响应文件格式；

3、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3.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2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将以发布澄清或变更公告为准（同招标公告发布网站），所有供应商应关注网站及时查看，采购人不再进行书面或其他形式通知，未看变更或澄清公告并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均由投标供应商自负。

3.3 磋商文件有多次澄清或修改时，以最后发出的澄清或修改公告为

准。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与上传

1. 响应文件的组成（见附件）

1.1 响应文件应以中文书写，行间不得插字、涂改和增删。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1）封面格式（附件 1）；

（2）投标函（详见附件 2）；

（2）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 3、4）；

（3）供应商资格声明函（详见附件 5）；

（4）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清单（详见附件 6、8）；

（5）投标报价（详见附件 7）；

（6）投投标项目需求技术响应偏离表（详见附件 9）；

（7）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 10）；

（8）供应商资格情况及通过相关认证情况（格式自定）；

（9）近三年业绩一览表（详见附件 11）；

（10）供应商服务能力（格式自定）；

（11）拟投入团队人员（格式自定）；

（12）项目总体概述及理解（格式自定）；

（13）承诺书（详见附件 12）；

（14）其它磋商文件要求的内容及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格式自定）。

1.3 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应将编辑页面设置为A4 纸尺寸，封面按照投标文件封皮格式制作，编制文件目录、插入完整页码，具体样式附后。

1.4 电子版招标文件编辑完成后，投标人需将电子版投标文件转换为PDF格式文件，并在招标公告规定的开标时间前将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政府采购云平台投标客户端下载地址：<https://customer.zcygov.cn/CA-driver-download?utm=web-ca-front.3ddc8fbb.0.0.744734903d5911ec80b1370c1c0d466e>）。

1.5 未按以上标准制作响应文件的有可能被拒绝，其风险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6 响应文件中的文字表述不清、前后矛盾，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将被认定为废标。

2.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按本章“三、响应文件的编写与上传的1. 响应文件的组成（见附件）”中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文件格式可参考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若表格的栏目设计不够，供应商可按照同一格式自制表格填写；未提出的格式，供应商应自行拟定格式佐证响应。

3. 竞争性磋商报价

本次磋商报价采用两轮报价。第一次报价为响应文件书面报价；第二次报价在磋商时供应商可根据磋商情况给予让利优惠，也可以保持不变。在供应商二次报价后，根据财库【2014】214号文件规定，磋商小组可以酌情再与各供应商进行再次磋商。

4. 响应文件的编写

4.1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所规定的格式、内容等编制电子响应文件，电子标书必须标明页码。

4.2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其委托全权代理人在“磋商

文件”要求签章的地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并在响应文件封面标明项目名称及编号、供应商名称、时间（封面格式详见第五部分附件1）。

5. 响应文件的上传

5.1 供应商在开标前，提前登录政采云平台做好准备，并保证设备正常。供应商应于2024年9月14日11:00之前将电子加密响应文件（PDF）上传到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截止时间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依法拒绝接收。

5.2 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代表应按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投标客户端相关要求编制、加密传输、解密等相关操作，如未按要求完成操作，将被视为供应商自动放弃竞争性磋商权利。

四、竞争性磋商相关要求、程序和成交标准

1. 竞争性磋商相关要求

（1）开标时将检查所有响应文件（加密电子标书上传）情况，并在确认无误后，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解密响应文件（解密时限为30分钟），集中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开标情况进行详细记录。电子开标系统开标后需供应商在线确认报价时，各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确认报价，若超出时间未进行确认报价的供应商，按照不响应竞争性磋商要求，作无效标处理。

（2）评标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向磋商小组介绍项目基本情况并宣布有关纪律和磋商程序。

（3）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内容，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 磋商小组开启供应商首次报价并进行初步审查和详细评审（只有初步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方可进入磋商阶段）。

1. 评标方式

1.1. 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为合格的供应商。

1.2.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所规定的标准和补充规定等法律法规和有关实施办法。评标委员会将对各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能否最大限度的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和评价标准进行评审和比较。

1.3. 综合评分法采取百分制的量化评审；由磋商小组依据评审标准独立打分。

2. 评标计算规则

1.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times$ 30。

2. 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效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得分计 30 分。

一、初步评审标准

项目	评审内容	评审意见	
		通过	不通过
1	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原件扫描件。		
2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信誉, 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资格 评审		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违法失信名单且在处罚期内（需提供截图，专家评委并通过系统查询进行资格审查）。		
	3	法定代表人应上传《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或者委托全权代理人上传《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扫描件。		
	4	投标企业对年度财务审计报告（2021年-2023年任意一年）、截止开标时间前连续六个月（2024年3-8月）内投标企业的完税证明、社保缴纳证明等材料的原件扫描件，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企业成立以来的。		
	5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需上传《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扫描件。		
	6	投标企业需具备建筑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经理需具备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书，具有有效的B类人员安全生产考核证；且在确定成交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符合 评审	1	报价未超预算。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3	供应商在报价时未采用选择性报价。		

	4	符合招标文件商务、技术要求。		
	5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初步评审结果（是否通过评审）初步评审合格后方可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二、详细评审（商务技术标评分标准）

序号	评分指标			评分标准	分值
1	详细 评审	价格 评审	投标 报价	1.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价； 2. 以所有有效投标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 3.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价）× 30 分； 4. 投标报价不完整的，得 0 分；	30 分
2		商务 评审	项目 实施 经验	企业业绩：根据供应商近三年（2021 年至 2023 年投标截止日）的与本项目相同或相似的质量合格的项目业绩（标书内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企业成立以来的；有一项得 1 分，最高 2 分。 项目经理业绩：项目经理须提供近三年（2021 年以来至投标截止日）承担过类似或相近工程项目业绩，（标书内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	4 分

3				企业成立不足一年的，需提供企业成立以来的。 每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项目管 理人员	项目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施工员、安全员、 资料员、材料员、质检员等岗位配备齐全，满足 要求等方面进行评审（6 分）；须附有效的人员 岗位证书、以及近三个月（2024 年 6-8 月）的社 保证明、学历证书、身份证、进行认定。缺一人 扣 1 分。 备注：技术负责人、安全员需提供无在建承诺。	6 分
		技术 评审	售后 服务 方案	根据供应商承诺的质保服务方案，内容包括①工 程质量保证措施；②质保服务保障方案；③质保维 修人员配备；④质保培训方案；⑤异常情况处理 方案，符合项目实际质保情况的得 15 分，方案一 般得 6 分，每有一项欠缺或不合理的扣 1 分，扣 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15 分
			施工 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施工技术方案，内容包括①施 工方法；②施工设备、劳动力安排；③施工技术 方案；④施工部署；⑤各项交叉作业与项目实际 相结合的方案；每有一项内容得 4 分，每小项内 容存在一处缺陷的扣 4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 得分。（缺陷是指：与本项目采购标的无关、方 案内容前后不一致、前后逻辑错误、涉及的相关 规范及标准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缺失、规 范标准有误、只有简单描述无实质性内容等）。	20 分

		工程质 量、进 度、安全 措施 体系	1. 据本工程的质量目标，针对项目的特点，从质量保证体系、材料检测、质量通病的防治等方面提出详细的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得 5 分，每有一项欠缺或不合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2. 项目工程师、质量管理员、安全管理员、材料管理员、施工员等配备齐全得 5 分，每有一项欠缺或不合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不得分。 3. 从安全生产保证体系、施工人员安全培训、现场安全生产管理等方面提出详细的安全生产保证措施得 5 分，每有一项欠缺或不合理的扣 1 分，扣完为止，未提供或不满足得 0 分。	15 分
		消防安 全保证 措施	应急预案、消防安全措施方案详细合理，对应预案、安全预案、消防安全管理、检查、培训等的质量控制方法合理可行得 8 分；未提供或不满足得 0 分；每少一项扣 2 分，每有一处内容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	8 分
		现场文 明施工	针对现场文明施工的论述，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文明施工组织管理措施； 2. 措施承诺内容中包含工地内道路畅通无阻、工地内外无杂物乱堆乱放现象等。 每提供一项得 1 分，未提供或不满足得 0 分。	2 分

3. 通过评审后，将在政采云线上开启新一轮报价。

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对磋商过程进行记录，并存档备查。

3.2 供应商代表对磋商过程和磋商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

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注：在开标过程中如评审小组对响应文件有疑问，询标内容汇总后将发起询标函，供应商应按规定时间内对询标函提出问题做出澄清或说明。

4. 磋商小组

4.1 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28 磋商小组组建）

4.2 磋商小组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在网上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4.3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在网上私下交换意见，并在磋商工作结束后，不得将磋商情况进行泄露。

4.4 回避

评审专家不得参加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对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项目，如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财政部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5. 磋商程序

磋商小组将依照以下程序进行磋商评审，首先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的初步审查：

5.1 资格性检查

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以及证件有效性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有合格供应商资格：

5.1.1 供应商资料（包括供应商单位基本情况表、企业情况简介）；

5.1.2 供应商的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扫描件；

5.1.3 供应商的公司财务状况报告或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表上传原件扫描件;

5.1.4 参与磋商的供应商以他人的名义参加磋商、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 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参加磋商的, 该参与磋商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6. 符合性检查

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 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 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6.1.1 响应文件内容是否齐全;

6.1.2 是否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解密、签署、盖章;

6.1.3 响应文件是否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6.1.4 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属响应无效的情形。

7. 磋商过程和评标准则

7.1.1 在磋商开始前, 以递交响应文件顺序确定决定谈判顺序;

7.1.2 谈判将按照“三、响应文件的编写与上传中的 3. 竞争性磋商报价”条款规定的轮次进行;

7.1.3 谈判过程将按照如下步骤进行:

第一轮次: 评审及应答阶段。

第一、磋商小组从本项目技术方案、实施方案的可行性、先进性、安全性、实用性等方面对用户需求的满意程度(含同类项目业绩, 人员资质, 实施本项目的资金能力、技术能力、履约能力和用户信誉等方面的从业表

现，及相应服务等方面）进行评审。

第二、磋商小组对技术服务与培训计划是否满足用户方要求进行评审。

第三、磋商小组根据评审、评议情况，要求谈判供应商就商务、技术、培训、服务等偏离情况做出进一步解释和承诺。

第四、重复上述过程，直至磋商双方均认为准确、完全表达了自身的谈判意向。经此过程后，对于仍不能满足用户需求的供应商将被淘汰，未被淘汰的被认定为候选供应商。

第二轮次：评定成交阶段（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19 投标报价的次数）



第三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

项目名称：冬季采暖设施维修项目

一、采购需求：详见冬季采暖设施维修项目工程量清单（附件）

二、完工期限：甲乙双方发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项目建设，并交付使用。

三、验收要求：项目全部完工后，由成交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组织人员对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服务进行验收，成交供应商配合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由采购单位开具验收合格证明。

四、付款方式：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甲方支付中标金额的 30%，工程完工后甲方支付中标金额的 40%，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中标金额的 30%。

五、施工地点：库车市天山西路 110 号。

六、合同签订时间及地点：

时间：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七、售后服务期限要求：自竣工之日起至少 1 年。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仅供参考)

项目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甲 方: _____

乙 方: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
合同的单位或采购
合同甲方）文件约定的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
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
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2）采购计划编号：_____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 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 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 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 《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数量: _____
金额: _____

☐否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 ☐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 _____

(注: 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 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 ☐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 ☐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 ☐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 请分别填写):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 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 ☐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 ☐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金额: _____

国别: _____ 品牌: _____ 规格型号: 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 _____ (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 _____ (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

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 年 月 日，完成日期： 年 月 日。

（2）履约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 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 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 _____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_____ (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 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5) 投标(响应)文件

(6) 采购文件

(7) 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_____ 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_____ 份, 甲方执 _____ 份, 乙方执 _____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合同订立地点: _____

附件: 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 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 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单位名称(公章 或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 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通信地址		通信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 代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等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

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当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1.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2.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

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以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

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10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3.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 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 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对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 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 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 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 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 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 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 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 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 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 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 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 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

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

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约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4.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全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全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投 标 函

库车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方对本次招标文件已详细审阅，内容全部清楚。我方自愿对此次_____采购项目投标，现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1. 我方同意响应文件的各项规定，赞同你方对磋商文件的解释。
2. 我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及资料、证照真实合法有效。
3. 我方愿向你方提供与本次招标有关的一切真实数据或资料。
4. 我方同意承担由响应文件内容填报不清或填报错误所造成的无效标、废标、落标等后果。
5. 我方赞同你方组织的磋商小组所做出的评审和选择，同意磋商小组成员无义务向供应商进行任何有关评标解释的规定。
6. 我方保证诚实履行合同，做到所供货物（服务）或工程货真价实，绝不以次充好、以假充真，保质保量按期交货（完工）。
7. 我方完全同意本次招标并不一定以最低价中标。
8. 我方保证按照服务承诺提供及时有效的售后服务。
9. 我方同意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开标后 90 天；一旦中标将响应文件转为合同附件。
10. 本次投标总价为_____（大写）。
11. 我方提交的响应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
12. 与本次招标的一切往来，请按下列方式联系：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手机：_____

委托全权代理人：_____（签字）手机：_____

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_____年 月 日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文件

我是（投标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参加库车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负责签署本次投标文件，并全权处理开标、评标、澄清事项过程中的一切文件和签署合同及处理与本次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



日

- 注：1. 法定代表人参加本次采的应签署本文件并附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2. 如法定代表人不参加本次投标，应签署《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我 （姓名） 是 （供应商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姓名） 为我公司全权代理人，以我单位名义参加库车市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招标编号） 的投标活动。全权代理人可全权代表我负责签署本次响应文件，并全权处理开标、评标、澄清事项过程中的一切文件和签署合同，其在处理与本次采购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

全权代理人无权再转委托权。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

供应商全称：（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年 月 日



说明：应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全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委托全权代理人身份证
复印件粘贴处



附件 5

供应商资格声明函

一、供应商概况:

- 1. 注册地址:
- 2. 成立日期:
- 3. 注册资金:
- 4. 单位性质:
- 5. 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 6. 隶属关系:
- 7. 服务体系设置情况简介:
- 8. 目前生产（销售）的主要产品简介:
- 9. 年生产（销售）能力
- 10. 职工（雇员）人数:

其中：（1）高级技术人员人数:

（2）中级技术人员人数:



二、财务状况统计表

项目年份	2021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
总 资 产（元）			
流动资产（元）			
固定资产净值（元）			
总负债（元）			
短期借款（元）			
销售收入（元）			
利润总额（元）			

三、供应商认为需要声明的其它情况

- 1.
- 2.
- 3.

我单位保证以上声明内容真实、准确。否则，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和法律责任。

供应商全称：_____（加盖单位公章）

签署日期：_____年 月 日



附件 6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投标价（元）	交货/完工日期
1			

注：1. 此表作为唱标的依据。
2. 须附报价明细表，内容包括投标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制造商名称（产地）、是否为中小微企业、数量（单位）、投标总报价（表格自拟）。



投标方： (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全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投标报价（参考格式）

（第___轮报价）

投标报价：

供应商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全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说明：按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投标相关要求报价。

附件 8

投标报价清单

单位：元

序号	投标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数量	市场 售价	单价	总价	免费 质保期	交货 日期	制造商名 称(产地)	备注
1											
总报价		人民币（小写）： 人民币（大写）：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委托全权代理人：（签字）

附件 9

投标项目需求技术响应偏离表

序号	采购需求技术指标	投标响应技术指标	正偏离	负偏离	满足要求	备注
1						
2						
3						
4						
5						



投标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全权代理人（签字）：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商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年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的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的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企业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落实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通知》（新财购〔2023〕22 号），明确说明企业类型为中型企业或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不得用中小微企业简单概括，否则，后果

自负。

附件 11

近三年业绩一览表

序号	使用单位全称	合同金额	完成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					

备注：

1. 供应商应填写与招标项目相一致或相类似的销售业绩。所有业绩应提供《买卖合同》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并附在此业绩表之后。

2. 业绩不实而造成的废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此表如填写不完内容，可另附页。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

委托全权代理人：（签字）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12

承诺书

XXX（采购单位）：

我公司积极参加-----项目投标，现将有关事项向贵单位郑重承诺如下：

1. **不行贿**：在项目采购过程中，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坚决杜绝任何形式的行贿行为。我们将秉持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各方合作伙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

2. **不出现“双拖欠”**：我公司将建立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确保资金的合理使用和及时支付，保证按照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和供应商款项，绝不出现拖欠工资和采购款的现象。

3. **不违法转包、非法分包**：我们将严格遵守合同约定，保证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要求，绝不违法转包、非法分包，确保采购项目质量和进度。

4. **良好的政府采购信誉**：我们郑重承诺，在本地区具有良好的政府采购信誉、信守承诺，为地区经济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贡献力量。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我们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责任，同时，积极配合有关部门的调查和处理，接受社会监督。

承诺单位：

法定代表人：

日期：

附件 13

供应商认为需补充的其它资料或说明

